

銘傳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
科目及學分一覽表

103年11月7日教育部臺教師(二)字第1030163814號函同意核定

任教科別		高級中等學校數學科					
要求總學分數		38		必備學分數	29	選備學分數	9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(含輔系)		應用統計資訊學系暨研究所(碩士班)					
類型	科目名稱			相似科目名稱		學分數	備註
必備科目	高等微積分(一)(二)					8	
	線性代數					3	
	高等線性代數					3	
	代數學(一)					3	
	幾何學(一)					3	
	應用機率論					3	
	統計學(一)(二)					6	
小計						29	
類型	科目名稱			相似科目名稱		學分數	備註
選備科目	代數學(二)	5 至 少 選 2			3		
	幾何學(二)				3		
	數論				3		
	離散數學				3		
	複變數函數理論				3		
	計算機概論					3	
	數學導論					3	
	基礎數學					3	
	線性規劃					3	
	作業研究					3	
	數值分析					3	
	數學史					3	
	統計應用數學					3	
	統計資料庫					3	
	抽樣方法					3	
小計						45	
說明							
1. 本表應修必備科目29學分，選備科目9學分，共計至少38學分。 2. 本任教學科之科目、學分由 <u>應用統計資訊學系</u> 制訂、審核。							